

2023 年度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主要职责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国家审判机关，行使基层人民法院职权。南山法院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报告工作。主要职责：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上级法院指导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依法履行审判监督职能；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负责本院人员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管理权限管理本院人员以及本院的监察工作；按照有关规定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引导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信仰法治；承办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机构设置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无下属单位，内设审判业务机构 8 个：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知识产权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行政机关 4 个：政治部（机关党委）、综合办公室、督察室、司法警察大队；派出机构 4 个：蛇口人民法庭、西丽人民法庭、沙河人民法庭、粤海人民法庭。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 2023 年部门决算编报

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 1 个预算单位，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18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0.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7,874.8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6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62.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84.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723.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185.77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185.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3.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3.02
总计	30	22,248.79	总计	60	22,248.7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185.77	22,185.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2	8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2	8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80.52	8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874.89	17,87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7,874.89	17,87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6,742.48	6,74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42.08	6,04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478.78	2,47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572.97	57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400.15	40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638.44	1,638.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50803	培训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2.29	1,162.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3.70	1,14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50	12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0.80	68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40	34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9	1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9	1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4.96	28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4.96	28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4.96	28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23.09	2,72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23.09	2,72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6.12	74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76.97	1,976.9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185.77	10,912.82	11,272.9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2	0.00	80.52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2	0.00	80.52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80.52	0.00	80.52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874.89	6,742.48	11,132.42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7,874.89	6,742.48	11,132.42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6,742.48	6,742.48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42.08	0.00	6,042.08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478.78	0.00	2,478.78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572.97	0.00	572.97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400.15	0.00	400.15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638.44	0.00	1,638.44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50803	培训支出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2.29	1,162.2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3.70	1,143.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50	122.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0.80	680.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40	340.4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9	18.59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9	18.5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4.96	284.9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4.96	284.9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4.96	284.9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23.09	2,723.0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23.09	2,723.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6.12	746.1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76.97	1,976.9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18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0.52	80.5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874.89	17,874.8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0.00	6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62.29	1,162.2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4.96	284.9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23.09	2,723.0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185.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185.77	22,185.77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5.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25.19	25.1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5.1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2,210.96	总计	64	22,210.96	22,210.9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2,185.77	10,912.82	11,272.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2	0.00	80.5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2	0.00	80.52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80.52	0.00	80.5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874.89	6,742.48	11,132.42
20405	法院	17,874.89	6,742.48	11,132.42
2040501	行政运行	6,742.48	6,742.48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42.08	0.00	6,042.08
2040504	案件审判	2,478.78	0.00	2,478.78
2040505	案件执行	572.97	0.00	572.97
2040506	“两庭”建设	400.15	0.00	400.1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638.44	0.00	1,638.44
205	教育支出	60.00	0.00	6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00	0.00	6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0.00	0.00	6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2.29	1,162.2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3.70	1,143.7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50	122.5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0.80	680.8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40	340.4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9	18.59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9	18.5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4.96	284.9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4.96	284.9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4.96	284.9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23.09	2,723.0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23.09	2,723.0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6.12	746.1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76.97	1,976.9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77.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8.54
30101	基本工资	990.66	30201	办公费	174.55
30102	津贴补贴	4,371.74	30202	印刷费	4.63
30103	奖金	749.8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6.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0.80	30206	电费	370.9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0.40	30207	邮电费	136.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4.9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13.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9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6.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1.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4.12	30214	租赁费	2.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7.0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36.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7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40.12	30224	被装购置费	4.86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8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6.5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1.3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4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2.3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954.28		公用经费合计	1,958.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3.00	0.00	147.00	36.00	111.00	6.00	99.05	0.00	96.38	35.98	60.40	2.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总收入 22,248.7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2,185.7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185.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36.04 万元，增长 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经费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二是案件量增加，案件扫描、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等履职类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0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上年其他收入是区财政拨款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一次性慰问金，本年无相关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总支出 22,248.7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2,185.7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912.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97.39 万元，下降 2.7%，主要变动情况：政府过紧日子，压缩支出。

2. 项目支出 11,272.9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28.41 万元，增长 20.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案件量增加，案件扫描、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等履职类项目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2,185.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185.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36.04 万元，增长 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经费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二是案件量增加，案件扫描、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等履职类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

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2,185.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185.7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33.47 万元，增长 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案件量增加，案件扫描、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等履职类项目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99.0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53 万元的 64.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4.11 万元，增长 52.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96.3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47 万元的 65.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64 万元，增长 48.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

算为 35.9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6 万元的 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5.98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60.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11 万元的 54.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34 万元，下降 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6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6 万元的 44.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47 万元，增长 1,235%。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本年更新购置两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增加。二是上年由于疫情影响公务活动减少，本年公务活动正常开展，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6.38 万元，占 97.3%；公务接待费支出 2.67 万元，占 2.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6.3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35.9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2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0.4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0 辆，主要

用于公务用车更新购置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67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活动接待支出，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28 次，接待人数共 235 人。主要包括其他县、市等法院来我院调研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58.5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8.37 万元，增长 3.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水、电、邮电费等日常公用支出增加，二是本年更新购置两辆公务用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49.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56.5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92.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61.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3.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61.4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3.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4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0 辆，其中，

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9 台（套）。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9 个，二级项目 26 个，共涉及资金 11,272.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共组织对“司法送达”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2023 年“司法送达”项目得分 98.99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185.7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

标，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4.41分，评价等级为“优”。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司法送达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2,463.46万元，执行数22,185.77万元，完成预算的98.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为区域经济发展和企业创新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加强对犯罪活动的惩治，保障社会的安定；持续健全分级递进的多元联动诉源治理体系，主动回应人民群众的需要，优化诉讼业务程序；完善新型的繁简分流机制，建立新型的审判管理模式，强化院庭长的领导作用，加强对审判监督的指导。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公用经费控制率较高，运转成本控制仍有提升空间；经费支出效益有待进一步加强；审判工作现代化水平及司法供给能力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严控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提升经费支出效益；进一步提升部门履职效益。

司法送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59万元，执行数为558.25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提前布置项目工作重点，将项目目标分解细化，明确了项目的工作内容，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采用多种送达方式，司法送达完成率、司法送达覆盖率等各项指标均能较好完成，有效

提高案件送达的成功率，提高司法文书送达效率和服务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规范，绩效目标管理水平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绩效指标培训与审核，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加强项目过程实施监督。

案件电子卷宗随案生成及深度应用外包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90 万元，执行数为 447.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案件电子卷宗随案生成及深度应用外包服务项目，实现全流程网上办案。具体完成情况：诉讼卷宗装订扫描 50126 宗，诉讼卷宗装订扫描的达标率 100%，诉讼卷宗装订扫描及时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预算执行率未达目标值。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项目过程实施监督，保障预算执行率。

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60 万元，执行数为 333.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我院通过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专项项目，搭建纠纷解决平台，利用诉调对接机制，委派调解、委托调解等，将矛盾化解在基层。具体完成情况：人民调解员成功调解案件数量 16750 宗，诉前调解成功率 40.6%，诉中调解成功率 33%，有效促进多元化纠纷解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工作分工有待进一步细化，响应时效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细化分工，提高调解成功率，将矛盾化解在前端；加强项目过程实施监督，完善履约评价体系，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

案件审判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73.57 万元，执行数为 458.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案件审判办案业务项目的实施，审判案件收案数量 27540 件，审判案件结收案比 100%，保障我院案件审判工作正常开展，有效提升案件审判质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审判工作现代化水平有待提升，现代化进程尚未完全实现。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优化司法资源配置，进一步提升部门履职效益。

案件执行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35.21 万元，执行数为 413.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案件执行办案业务项目的实施，执行案件收案数量 30630 件，执行案件的结收案比 100%，有效保障案件执行业务的正常开展，提升案件执行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目标编制水平处于优化提升阶段，设置目标值时未能合理预测预期完成情况，导致目标值设置过低，从而使得完成值较大程度地偏离了年度指标值。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后续设置绩效目标指时，考虑将同类项目三年完成情况的平均水平作为参考值，结合预算资金规模的使用计划来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值，保障目标值的科学性。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